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华东电脑	公告编号:临2015-043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止审核申请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2015年8月26日审核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申请。根据该通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申请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反馈意见。公司已按照该通知的要求对反馈意见进行了回复，并将根据相关规则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回复申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在不违反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前提下，为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已于2015年8月25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中止审核申请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申请。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26日起开市起复牌。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15-085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近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13,225万股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并在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710,922,1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35%，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数为64,8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71%。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5-10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13,225万股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并在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710,922,1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35%，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数为64,8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71%。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32	证券简称:吉恩镍业	公告编号:临2015-036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资产收购，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26日起停牌。		
公司承诺：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股票代码:600006	股票简称:东风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5-048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下属的常州分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收到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拨付的汽车产业专项发展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		
因该笔补助的相关文件尚未收到，故目前无法确定该笔补助是否归属于当期收益。待相关文件收到之后，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股票代码:600095	股票简称:福成五丰	公告编号:2015-042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股东李福成先生于2015年8月2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稽查局调查通字152056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结论。根据该通知，公司本次增持股份的相关的股东正在接受相关部门的调查，公司及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股票代码:600443	股票简称:华纺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4号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2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9号)，披露了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12日起停牌。		
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由于部分募投项目涉及境外投资，具体方案尚需周密研究论证；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需经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省滨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审批，有关事项仍在办理中。鉴于此，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26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有关事宜，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进展情况。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股票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15-04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4日(星期一)举行了201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安排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5年8月24日(星期一)10:30-11:30在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东海国际大厦十二楼公司3101会议室举行，公司董事长胡伟、总裁吴亚德、副总裁廖国华、财务总监龚海清、董事王敏书吴倩以及投资者关系部经理郑郊参加了会议。机构和个人投资者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提问，公司高管人员对投资者的提问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解答。		
二、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东海国际大厦十二楼公司3101会议室。		
三、会议议程：(一)公司董事长胡伟致辞；(二)公司总经理吴国雄汇报2015年上半年经营情况；(三)公司财务总监龚海清汇报2015年上半年财务情况；(四)公司管理层回答投资者提问。		
四、联系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或电话与公司联系，公司邮箱为：szshz@szhzh.com，联系电话为：0755-83020000。		
五、其他事项：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会议议程和时间安排。		
六、会议议程：(一)公司董事长胡伟致辞；(二)公司总经理吴国雄汇报2015年上半年经营情况；(三)公司财务总监龚海清汇报2015年上半年财务情况；(四)公司管理层回答投资者提问。		
七、联系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或电话与公司联系，公司邮箱为：szshz@szhzh.com，联系电话为：0755-83020000。		
八、其他事项：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会议议程和时间安排。		
九、会议议程：(一)公司董事长胡伟致辞；(二)公司总经理吴国雄汇报2015年上半年经营情况；(三)公司财务总监龚海清汇报2015年上半年财务情况；(四)公司管理层回答投资者提问。		
十、联系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或电话与公司联系，公司邮箱为：szshz@szhzh.com，联系电话为：0755-83020000。		
十一、其他事项：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会议议程和时间安排。		
十二、会议议程：(一)公司董事长胡伟致辞；(二)公司总经理吴国雄汇报2015年上半年经营情况；(三)公司财务总监龚海清汇报2015年上半年财务情况；(四)公司管理层回答投资者提问。		
十三、联系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或电话与公司联系，公司邮箱为：szshz@szhzh.com，联系电话为：0755-83020000。		
十四、其他事项：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会议议程和时间安排。		
十五、其他事项：无。		
十六、其他事项：无。		
十七、其他事项：无。		
十八、其他事项：无。		
十九、其他事项：无。		
二十、其他事项：无。		
二十一、其他事项：无。		
二十二、其他事项：无。		
二十三、其他事项：无。		
二十四、其他事项：无。		
二十五、其他事项：无。		
二十六、其他事项：无。		
二十七、其他事项：无。		
二十八、其他事项：无。		
二十九、其他事项：无。		
三十、其他事项：无。		
三十一、其他事项：无。		
三十二、其他事项：无。		
三十三、其他事项：无。		
三十四、其他事项：无。		
三十五、其他事项：无。		
三十六、其他事项：无。		
三十七、其他事项：无。		